

## 第十八課 歷史轉替的一刻(rhema 話)

和合本:路加福音三1-6

「¹該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,本丟彼拉多作猶太巡撫,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,他兄弟腓力作以 土利亞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,呂撒聶作亞比利尼分封的王,²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,那時, 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裏,神的話臨到他。³他就來到約但河一帶地方,宣講悔改的洗禮,使 罪得赦。⁴正如失知以賽亞書上所記的話,說,『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,豫備主的道,修直他的 路。5一切山窪都要填滿,大小山岡都要削平。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正直,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 為平坦。」

「投奔怒海」是許鞍華導演的一套出色電影。其中一幕是講述一個越共領袖,一生從事革命及解放的工作,在槍林彈雨中渡過了大半生,為的是希望革命成功。結果,革命真的成功了,整個越南得到解放;但這位首領却一點也不興奮,只是倖倖然地講了一句話重深長的話:「國家的革命成功了,但我個人的革命却是澈底失敗。」歷史似乎告訴我們一個事實,投入革命的熱血人氏,大多是抱有崇高的理想,但當他們目睹及經歷一場又一場血腥腥的屠殺,隨之而來是一連串的鬥爭,拼過你死我活的權力角力,對不少人來說,先前的理想早已煙消雲散,帶來澈底的幻滅,然而,在歷史上有一個革命,却永不褪色的,而是澈澈底底將人類「解放」出來,而更奇怪的是:這革命不是用刀槍,大炮,暴力,武力去完成,而是用耶穌的血,祂的犧牲去完成。不錯,這是一場流血的革命,但所流的就只有耶穌的寶血!就讓我們看看路加筆下所描述,歷史轉替的一刻一耶穌基督的革命!

我們先看其歷史背景(路三1-2)

- v.1 凱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,本丢·彼拉多作猶太巡撫,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,他兄弟腓力 作以土利亞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,呂撒聶作亞比利尼分封的王。
  - v.2 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。

這是一個非常奇怪的起頭,也是一個相當特別道出年月日的方法,這就好像我們說:

「在特朗普任美國總統第四年,紐森任加州州長第二年,布理德任三藩市長第三年,蘇穎睿任 三藩市播道會顧問牧師第六年,美國發生了自開國以來最嚴重的疫症肆虐整個美國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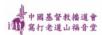
如此的描述, 豈不是有點兒「過份」嗎?然而, 路加之所以如此描述, 背後不是無理的, 我們至少可以看到二大原因:

- (1) 這是舊約時代慣用的描述方法, 例:
- # 耶利米書一 2-3
- v.2 猶大王亞們的兒子約西亞在位十三年,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。
- v.3 從猶大王約西亞的兒子約雅敬在位的時候,直到猶大王約西亞的兒子西底家在位的末年,就是十一年五月間耶路撒冷人被擄的時候,耶和華的話也常臨到耶利米。

## 申 以賽亞書一1

當烏西雅,約坦,亞哈斯,希西家作猶大王的時候,亞摩斯的兒子以賽亞得默示,論到猶大和 耶路撒冷。」

這樣的寫作手法是表明了一件事:路加要告訴我們,約翰就是一位先知,是舊約先知的一位, 也就是最後的一位,所以他就同舊約介紹先知的方法來介紹約翰。



- (2) 路加列出了至少六個在位者,其目的顯而易見,耶穌的出生,祂的傳道和約翰的見證,並不只是一些家庭活動,宗教事務或只是猶太人的問題,而是關乎整個世界,整個人類的大事,是歷史轉替的一刻。我們詳細看看這些在位者,倒發覺一些非常有趣的特點:
  - # 凱撒提庇留—他是何許人也?路二 1 所提到的凱撒奧古士督(Augustus)是羅馬大帝第一任皇帝,也是提庇留的繼父,他本來是羅馬軍隊中的大將軍,後來退出了軍政界,專心鑽研學問,突然奧古士督的獨生子,本來是指定的繼承人,却不幸在打仗中喪生,於是奧古士督改任命這位繼子提庇留接任為皇。然而,他却没有奧古士督這樣大權,因為他把整個帝國交由皇帝和議會(Senate)掌管,一部份是由皇帝直接管治,但另一部份却交由議會掌管,以作彼此制衡,但與此同時,這制度却引起皇帝和議會彼此鬥爭的局面。
  - ◆ 本丢彼拉多作猶太巡撫—巡撫是羅馬大帝國的文官,好像總督—樣。彼拉多的仕途不太順 暢,他曾屢次與猶太人發生衝突。所以他後期執政時,也要順順他們的意欲,正因如此, 他終於低頭,接受猶太群眾的要求—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。
  - - ◆ 希律在加利利作王 (4 B.C.-39A.D.)
    - ◆ 其兄弟腓利作以土利亞及特拉可尼王(4 B.C.-33A.D.)
    - ◆ 其兄弟 Archelaus, 聖經並没有提及此人, 這是因為此人極邪惡, 遭猶太人屢次上訴羅馬。羅馬皇帝發覺這地方太多動亂不安, 索性把整個猶大區歸為彼拉多所管轄, 所以路加並没有記載此人的事蹟。
    - ◆ 呂撒聶作亞比尼亞分封王—以前一些學者以為路加是弄錯了,因為據約瑟夫(Josephus) 記載,呂撒聶於 36 B.C.便死了,何來在此時出現呢?但近代出土的文物却顯示這是另 一個呂撒聶,他的確在此時期中其中一個分封王。路加的記載是絕對正確的。

這些所謂當時的風雲人物,現在却鮮為人知,大有「大江東去浪淘盡,千古風流人物。」其實,這些風雲人物,無論是皇帝,土霸,分封王,都是你爭我奪,拼過你死我活,成者為王,敗者為寇,但轉眼間却化為烏有,消失在歷史的洪流中。

母 最後一個是「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。」這句話真是可圈可點,讀到這裏,我們不禁問道:「為什麼在同一時期,竟有兩個大祭司同時出現呢?」原來內裏有乾坤。昔日大祭司是猶太人宗教領袖,也是羅馬重要之建制派,擁有相當大的權力,亞那在 A.D.7-A.D.14 作大祭司,而該亞法是他的女婿。然而,他只是傀儡,幕後的主持人仍歸亞那。所以當耶穌受審時,他們把耶穌帶到亞那那兒,其實他並非大祭司,但却是擁有實權的退休大祭司。所以路加幽默的說:「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」的時候!

## 我們再看 v.2b-3

v.2b 那時,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裡,神的話臨到他。 v.3 他就來到約旦河一帶地方,宣講悔改的洗禮,使罪得赦。



- 申 摩西─在未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前,曾在曠野中渡過 40 年之久。
- 母 以利亞─神未重用他之前,他也是在曠野中渡過鍛練的日子。
- + 大衛—在作王前,他是避於猶大曠野之中。
- 申 保羅─在未出道前,在阿拉伯沙漠渡過了三年。
- 申 耶穌─未出來傳道前,他在曠野受魔鬼試探並禁食40天。

這些曠野經歷叫人更懂得倚靠神,在曠野没有支援的地方,更體驗到自己的軟弱和缺欠,是何等的無助,就謙卑俯伏在上主面前。

約翰在曠野中,神的話就臨到約翰。我們特別要留意路加的用字。在希臘文的詞彙中,有二個字都可以譯作「話」,一是 logos,一是 rhema。究竟這兩個字有何分別呢? Logos 一字是較普通,當我們說神的 logos,這是指我們透過這些神的話,我們可以認識有關神客觀的事實,是何等奇妙的。但 rhema 一字則是指個人的領受,而不是普通和客觀的認知。這個字在四福音出現過 26 次,路加福音佔了 16 次,而整本新約聖經則出現過 68 次,單在路加/使徒行傳便出現過 33 次。正如上述,這個字與 logos 不同的地方,是因為它不是泛指神的話,而是指某一訊息,是個人領會到的訊息,(a particular message from God)這是什麼訊息?耶穌來了,啟開一個新的紀元,新的時代,就如晨光出現在黑暗中,顯示新的一天,新的開始,所以這訊息是顯示了基督的來臨,正是歷史轉替的一刻!

跟著路加更清楚說明這 rhema 的內容:「他(約翰)來到約但河一帶,宣講悔改的洗禮,使罪得赦。」這好訊息(福音)是什麼?約翰不是說:「這福音很靈驗的呀!快來信吧!」非也,這不是福音,福音是「悔改的洗禮,使罪得赦!」洗禮不是儀式,而是立約的記號,即是與神和好的關係,以致我們可以成為祂的兒女和子民,修補這關係的唯一方法,就是悔改,認罪,接受耶穌,這才可以解決罪的問題,這就是福音了!

路加又強調,約翰的出現,並非偶然,而是應驗了舊約聖經的預言,先知以賽亞書上記載這話:「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,

預備主的道,

修直他的路,

一切山窪都要填滿

大小山岡都要削平

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正直

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為平坦

凡有血氣的,都要見神的救恩!」

我們可以從兩個不同的角度去了解這經文。首先,我們要明這是一幅上古非常熟悉的圖畫。當一個皇帝出巡的時候,他會先遣一些先頭部隊為他預備通路,修直他的路。約翰就是這個先鋒,為 作王的基督作先鋒。

我們又可以從另一個角度去理解這經文,我們知道以賽亞書可分為兩大段,第一章至第卅九章是一段,第四十章至六十六章又是另一段,而這一段正好是描繪以色列人第二次「出埃及」(Second Exodus);不過這一次不是從埃及回歸,而是從巴比倫回歸耶路撒冷,586 B.C 以色列亡國,被擄到巴比倫,到了波斯興起,在古列王統治期間,容許以色到人返回故鄉。以色列人前後有三次回歸:



\*

- 申 第一次由所羅巴八率領 (537B.C.)
- 申 第二次申以斯拉率領 (457B.C.)
- 申 第三次則由尼希米率領 (444B.C.)

以賽亞書四十章至六十六章是講述猶太人被擴及回歸的情況,當以色列人第一次離開埃及時,神是用雲柱火柱帶領他們回應許地,同樣的,在第二次回歸時,神也為他們預備好那條回耶路撒冷的路,而耶穌之來臨,可以說是第三次回歸到神的城。約翰是為基督預備,修直那回歸之路,以致凡有血氣的,都要見神的救恩。

## 默想

- (1) 為什麼我們說,耶穌的降臨,是歷史轉替的一刻?
- (2) 為什麼約翰是在曠野開始他的事工?在聖經中,曠野經歷(desert experience)是怎樣一回事?
- (3) 路加如何形容這福音?